

日前,我和在邕的堂哥、胞弟回到桂中一个壮族山村,专程给八十四岁高龄的五叔祝寿。

我父亲共有五兄弟,父亲排行第四。如今,大伯、我父亲已仙逝数年,而二伯、三伯年轻时早逝,长辈中健在的只有五叔。我们壮村有点重男轻女,本来还有两位姑姑,却不进人排行之列。

杜甫诗云:“酒债寻常行处有,人生七十古来稀”。说的是在古代,人们衣食有忧,缺医少药,难以长命。而今生活渐好,医疗水平提高,平均寿命已过七十岁。然而,能活到八十四高龄,特别是超越八十四岁分界线者不多。

为何以八十四岁为分界线?因为老人都知道,伟大领袖高寿至八十三,比伟人还要长寿,这可不简单。

五叔的为人之道与长寿秘诀,说来简单,学来不易。可概括为心中有爱、一生勤劳、乐观向上、老有所求。

家乡的壮族俗语云:心善长寿,心黑短命。秉承壮家优良传统,五叔诚实做人,一心向善,乐于助人,不计回报。小时候曾听妈妈说,她亲眼看到五叔救过一个小孩:有一天,一个顽童在村外牛道上睡着,一头大水牛踩过来,五叔及时赶到把小孩抱起。提起此事,五叔摇头笑道:“没记得了,应该做的事,哪个记那么多。”平凡的话语,道出了不平凡的心声。

壮家又有俗语曰:四两不上肩。形容懒人连挑四两重的担子都不肯。五叔从年轻时起,一直重担压肩,压弯了他的腰,至老年直不起来。尽管,五叔担任中学教师,在那艰难时期,为了养活几个孩子,课余时间还要干农活,别无选择挑起生活重担。七十多岁时,生活好了,他还独自到深山老林里种果树,如今,他种下的两百多棵果树每年收入几千元;八十岁以后,他仍然“黎明即起,打扫庭院”。正因为“劳其筋骨,健其体魄”,五叔今年八十四岁高龄,体检时心脑血管没啥问题。

健康向上的人生态度,对老人健康至关重要。



要。五叔和他大哥、四哥相比,这一点表现得特别优秀。大哥指我大伯,四哥即我父亲。数年前,我时常带已年近八十的父亲,去拜访也居住南宁的大伯。那年,大伯已八十有几。他是1937年参加革命的老同志,父亲也是退休乡村老教师,两位老人经历过风风雨雨,照理说应该坚强刚毅。然而,兄弟俩谈起往事,先是“忆往昔峥嵘岁月稠”,接着感叹“夕阳西下,断肠人在天涯”,最后竟然相拥而泣……

反而是在老家生活的五叔,每次到南宁看望大哥、四哥,他都是乐观开朗,谈起的话题都是“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

这次同行回去给五叔祝寿的堂哥,即大伯的儿子说:“这大概是父辈三兄弟的区别。”

我嘴上没说,心里却想:大伯高寿至八十三岁,我父亲也高寿至八十岁,而乐观的五叔八十四岁身体还很好,年轻人常有的“三高”,在他身上都没有。

“五叔,您身体健康,我们晚辈高兴!”堂



哥举杯祝福五叔健康长寿。

我也恭祝:“五叔要做我们家族的百岁老人。”

说话间,一旁的五婶也笑着说:“你们放心吧,你们五叔会活到100岁,他等着100万的奖励呢!”

听五婶细说方知晓,原来五叔的大儿子跟父亲有个约定:高寿到100岁,晚辈们就奖励给100万。谁都知道,这是儿子孝顺老爸的暖心话。然而,五叔当真地追问:“讲话算不算数?别忽悠老爸!”

五婶悄悄跟我们说:“你们五叔老了像小孩,活到100岁还要100万有啥用?”当着五叔的面,她却这么说:“好好好啊,你高兴开心,活到100岁没问题,到时候我来监督娃仔给你100万。”这时我忽然明白,夫唱妇随,恩爱和睦,人寿家旺,如此是也。

人要活百岁,心中要有梦。五叔说,老人不能没有追求,否则就扳着指头数日子,那样很快就数完时日。那么,五叔心中的梦想是什么?我和胞弟悄悄议论:如今想要暴富,仅靠勤劳苦干难以实现,还须“资本运作”,即过去的“投机倒把”才行。五叔勤劳一辈子,却没有暴富一回,难道梦想当个百岁富豪?然而,我等以侄子之心度五叔之腹也,五叔心中有一个愿望:他想以自己的名义设立奖学金,给家族内乃至村里考上大学的孩子以奖励。我们家族以读书为荣,从五叔一代人起,代代有人考上大学。其中,第一代我大伯在“旧社会”考上大学不简单,第二代五叔的大儿子因为读名校而成为著名壮族医学专家,第三代又有后辈考上名校……

五叔的远大理想,令我等艳羨豪宅名车乃至美女的后辈汗颜。

我们壮村与乡街为邻,村人平时多说壮话,有时也说街上的“麻盖话”(汉语方言)。每到关键时刻,五叔就说说壮话:“巴玩代赖,里夯累该(对译:100万太多,给不起的)。”

我也用已经夹汉的壮话向五叔讲解:“完全有可能给得起,过去‘万元户’已是富豪,如今哪家凑不出万元,连五叔您应该存有10万元。再说啦,过15年后,100万也许只等于现在的10万。”

“里美里美,美西番荷裸勒殿佑咯(对译:没有没有,有10万我躲被窝里偷笑啦)。”五叔这下乐呵呵地笑了。

书海拾贝

千年等一回

——评《刘文龙》“忠贞不渝”婚恋观

□尹福建(壮族)

“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共枕眠。”自古中国人就祈求爱情天长地久,崇尚爱情的忠贞不渝。很多唯美的爱情故事源远流长,至今仍感动着我们。壮族叙事长诗《刘文龙》即是其中一首“忠贞不渝”的爱情颂歌。

《刘文龙》的故事温馨又凄美:新婚燕尔,才华出众的刘文龙突然接到圣旨,赴京当官,无奈与妻子洒泪告别。妻子十里相送,互诉衷肠。临别,两人约定三件信物以示忠贞。妻子在家殷勤侍候公婆,期待丈夫官任期满归来。这一等就是12个春夏秋冬。但妻子在谣传丈夫亡故和刘父逼婚再嫁的双重打击下,仍然不离不弃,坚贞不屈。最终,刘文龙半夜惊梦,策马还乡,夫妻聚首团圆。千年等一回,有情人终成眷属。

《刘文龙》歌颂了忠贞不渝的婚恋观,寄寓了人们对理想爱情的向往和追求,传承发扬了中华民族优良的传统美德。

这种忠贞不渝无关节妇女。在中国类似“忠贞不渝”的爱情故事里,往往掺杂着封建礼教“贞操观”。单方面要求女子对丈夫无条件顺从,强迫女子终生遵守妇道“贞节”:婚前要“守童贞”,婚后夫在时要“守贞”,夫死要“守节”。在“好马不系二蹬,好女不事二夫”的教唆下,它们吞噬了无数女子的青春、身体和灵魂。在壮歌《刘文龙》中,刘妻在家含辛茹苦、忍受孤寂,守着那句诺言,等着那份团圆。纵使长夜漫漫,也无怨无悔。刘妻的苦熬,当然不是为了“守节”,而是心心相印的坚守。

这种忠贞不渝无关门当户对。在汉族故事里,刘文龙和萧淑英都是殷实之家,可以算是门当户对。而在

“壮化”的《刘文龙》中,刘文龙和妻子只是普通的农家儿女,过着与世无争的农家生活。在山歌里,歌者无意透露两人家庭背景,而是单刀直入叙述这对新婚夫妻因丈夫离家赴京难舍难分的场景。那种纯洁无瑕、柔肠百结的情感倾诉是那么自然、那么真挚。

这种忠贞不渝无关投怀报恩。在汉族的故事传说中,如果说刘文龙“英雄救美”的举动尚且含有萧淑英报恩的成分,那么,壮歌则完全忽略了这种情节。刘文龙与妻子的结合纯粹你情我愿,纯然是两根平行线的相遇相交。硬要说报恩,那是对发自内心诺言和忠诚的报答。

这种忠贞不渝关乎责任,关乎忠诚。在农耕社会中,家庭不但是一个基本的生产生活单元,而且是社会构成的细胞,夫妻恩爱、家庭和睦直接影响着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刘文龙》倡导的追求美好生活和忠贞不二的婚恋观,正适应了当时人们的心理和生活遭际,博得广大人民的喜爱。

在古代中国,人们局限于自然条件和经济条件,因由战乱或者公干而造成夫妻分离的状况比较普遍,给夫妻带来的感情危机和思念刺痛难以言表。尤其处于弱势地位的女子,对婚姻稳定的愿望更是如饥似渴。因此,希望夫妻虽远隔万里,长期分离,也要忠诚于对方,留住责任心,以保持婚姻的稳定性、长久性。忠贞不渝实际上就是这种渴求婚姻稳定的载体。

这种婚恋中的责任意识放到价值多元化的今天,仍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实际上,婚姻就是爱情的结果,爱情的责任;没有婚姻的爱情只是空中楼阁。正如鲁迅所说:“人必生活着,爱才能有所附丽。”

难忘那年那书

□刘新华

我15岁那年,正在一所中学读高中。这是放飞梦想的年龄,是我由混沌无知走向渴望知识、渴求成长并对美好未来充满向往的青少年启蒙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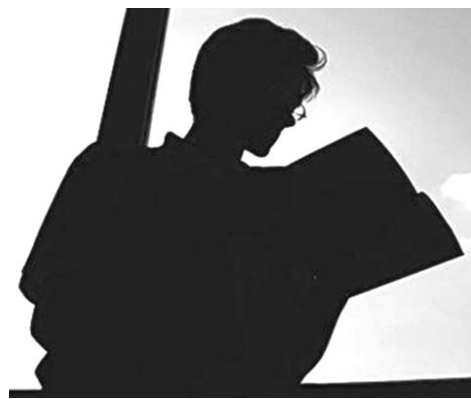
这年的春天,我从学校图书馆借到一本科普读物,书名叫《古峡迷雾》。讲的是科学家在长江三峡探险考古的故事,情节生动曲折,场景梦幻迷人,人物栩栩如生,科学的神奇和远古的历史将我拉进一个无比美妙陶醉的境界。我如痴如醉地看完这本书,萌生出要当科学家的念头。看了这本书后,我便从学校图书馆里借来更多的科普书籍,常常在星期天一个人缩在静静的学生宿舍里看,还找来一些瓶瓶罐罐做了许多失败的化学实验。

这本书对我影响非常大,加上我以前看过《十万个为什么》等科普读物的原因,我从此爱上了科学。那时,我白天常常很投入地仰望蔚蓝如洗、白云悠悠的万里晴空,晚上又出神地观望繁星点点的迷人夜空,放飞着美好的遐想,幻想有一天自己能飞向深邃的太空。

这本科普读物,激发了我渴求知识的欲望。记得,这年寒意刚至的时节,学校传达了允许在读的高二学生通过考试选拔少数成绩优秀的同学参加高考的消息。这消息令我内心振奋不已,虽然那时我对高考的理解还很模糊,朦胧中感到这是一次很难得很大规模的考试,是要讲实力讲真才实学的考试。但我心中却无时不荡漾出兴奋与激动,暗中激励自己要珍惜这一机会,尽力把握好这一机会。

传达这消息后便是一年一度为期一周的秋收假,而秋收假结束不久就要进行全县性在校高二学生跳级参加高考的选拔考试。我便在这个秋收假开始对各门功课进行复习。

这个秋收假,我从早到晚都沉浸在紧张而又快乐的学习中。我的家离学校不远,当时家离学校不远的同学,晚上大都回到学校的学生宿舍里睡觉。记得,我每天早晨六点多钟便起床迎着深秋特有的早寒来到离学生宿舍约300米、建在小坡上的教室里学习。至十点钟左右,由于饿意越来越重,才想起回家吃早餐。匆匆的回家吃了早餐又赶回教室继续学习。每当太阳升高了,我就把自己坐的书桌搬到教室外的走廊上,一边晒太阳取暖一边学习。教室外是一片树林,树林下种着红薯等农作物,不远处有一座山坳。由于学校放假,行人极少,周围清幽宁静,时不时还有小鸟飞过。而晴朗天空里洒下来的阳光使我感到特别温暖,这是一个极为难得



的学习佳境。正是在这个佳境里,我陶醉于知识的海洋中,贪婪地吮吸着知识的营养,沉迷于科学的博大精深,解出了一道又一道的题,取得了一点又一点学习成果。晚上我在宿舍借着微弱的灯光又学到深夜两、三点钟方睡,次日清晨依然早起。当时,我就惊奇自己哪来这么充沛的精力,以前可从来没有过。多年后,我回想起来这也许是当时我求知欲极为强烈的缘故吧。

秋收假结束,我的学习成果颇丰,除了数学没有复习外,语文、物理、化学我基本从头到尾学了一遍。加上秋收假后的继续学习,我在全县在校高二学生跳级参加高考的选拔考试中名居前列,化学科成绩91分,全县第一,比当时在该校当课代的化学老师还多1分(这位代课的化学老师也参加考试,顺利地通过了选拔考试,继而参加了高考)。

由于这本科普读物,激发了我强烈渴求知识的欲望,使我勤奋学习,从而奠定了我考上大学的基础。我一直忘不了这本科普读物,也忘不了那个金秋所作的努力。

那年那书所经历的情景历历在目,就像昨天发生的那样清晰。

“悦读改变人生”征文选登

欢迎踊跃投稿